



华宝兴业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因美国主要交易所休市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6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兴业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华宝油气	
基金代码	16241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宝兴业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华宝兴业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暂停申购赎回的日期、 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7月3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5年7月3日
	暂停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7月3日
	根据《华宝兴业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华宝兴业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上述证券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暂停交易,美国证券市场、纳斯达克等市场同时关闭交易,鉴于2015年7月3日(美国)以下市场:东京、香港、韩国、台湾、新加坡、马来西亚、越南、泰国、印度、印度尼西亚、菲律宾、马来西亚、新加坡、香港、台湾、越南、泰国、印度、印度尼西亚、菲律宾、马来西亚、新加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管理人自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美国主要交易所(纽约证券交易所、美国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等)同时开放交易的下一个工作日2015年7月6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 为避免因境外交易所休市原因带来的不便,请投资者提前进行相关的业务安排。
(3) 如有疑问,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700-5588、021-3892455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鉴于“大立科技”(股票代码:002214)、“扬杰科技”(股票代码:300373)、“阳普医疗”(股票代码:300030)、“华闻传媒”(股票代码:000793)、“湖北广电”(股票代码:000665)、“美达股份”(股票代码:000782)股票因重大事项停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8年38号公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确保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大立科技”、“扬杰科技”、“阳普医疗”、“华闻传媒”、“湖北广电”、“美达股份”股票的价格更加公平、合理,经与相关基金托管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自2015年6月29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大立科技”、“扬杰科技”、“阳普医疗”、“华闻传媒”、“湖北广电”、“美达股份”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停牌期间,本公司将与其上市公司保持密切沟通,切实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待“大立科技”、“扬杰科技”、“阳普医疗”、“华闻传媒”、“湖北广电”、“美达股份”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经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将于2015年6月30日15:00至2016年6月30日15:00期间参加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本公司指定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兴业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	240001
2	华宝兴业宝康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240002
3	华宝油气	240003
4	华宝兴业动力组合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40004
5	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40005
6	华宝兴业收益增强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240006
7	华宝兴业成长驱动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40008
8	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40010
9	华宝兴业大中华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40011
10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	240012
11	华宝兴业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240014
12	华宝兴业上证180指数ETF联接基金	240016
13	华宝兴业新兴产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40017
14	华宝兴业可转债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240018
15	华宝兴业上证180成长ETF联接基金	240019
16	华宝兴业医药生物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40020
17	华宝兴业海外成长长期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41001
18	华宝兴业成熟市场量化选股证券投资基金	241002
19	华宝兴业资源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40022
20	华宝兴业服务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000124
21	华宝兴业创新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000601
22	华宝兴业生态中国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000612
23	华宝兴业量化对冲混合证券投资基金A	000753
24	华宝兴业高端制造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000866
25	华宝兴业品质生活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000867
26	华宝兴业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93
27	华宝兴业中国策略混合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001088
28	华宝兴业事件驱动混合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001118
29	华宝兴业中国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2412
30	华宝兴业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基金	162411

三、费率优惠活动
自2015年6月30日15:00至2016年6月30日15:00期间,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基金申购费率(前端收费模式)享有最低8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F0.6%,原申购费率低于F0.6%或适用固定费率的,则按照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原费率等详细情况参见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本次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后端模式申购费率、基金转换涉及的手续费率。
2、该活动解释权归交通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及截止时间等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交通银行的有关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59
网站:www.bankcomm.com

2、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588、021-38924558
网站:www.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持有“长江电力”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的长江电力(股票代码:600900)于2015年6月15日起停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发布中证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公司关于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6月29日起对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该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直至该停牌股票恢复活跃交易。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相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如发生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本公司将及时调整估值方法并公告,以保证其持续适用。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问题。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持有“友好集团”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的友好集团(股票代码:600778)于2015年6月2日起停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发布中证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公司关于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6月29日起对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该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直至该停牌股票恢复活跃交易。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相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如发生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本公司将及时调整估值方法并公告,以保证其持续适用。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问题。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持有“通策医疗”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的通策医疗(股票代码:600763)于2015年5月25日起停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发布中证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公司关于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6月29日起对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该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直至该停牌股票恢复活跃交易。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相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如发生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本公司将及时调整估值方法并公告,以保证其持续适用。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问题。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资产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的有关规定和《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指导意见,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国联水产(证券代码:300094)股票自2015年6月29日起按照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该股票的交易市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公允价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也可采用其他的估值方法进行估值。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法规,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交通银行开展的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满足投资者理财需求,鼓励基金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理念,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决定自即日起对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实行费率优惠: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66001	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6002	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003	中欧积极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166004	中欧积极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166005	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006	中欧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6009	中欧驱动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6010	中欧新材料和新能源主题证券投资基金
166011	中欧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6012	中欧信用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6017	中欧环保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166019	中欧价值精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020	中欧欣发债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6022	中欧欣发债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146	中欧瑞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优惠活动时间
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时间2015年6月30日15:00至2016年6月30日15:00。

三、活动内容
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上述基金,申购费率(前端模式)最低享有8折优惠。若享有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F0.4%,则按F0.4%执行;若享有折扣后的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F0.6%或适用固定费率的,则按照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四、重要提示
1、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申购费,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模式申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间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
2、本次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定投业务及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基金定投业务优惠活动相关情况请见《交通银行关于开展基金定投业务优惠活动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3、本次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交通银行所有,上述优惠活动结束后是否展期,敬请投资者留意交通银行及本公司的有关公告。
4、本公司所管理的其他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定。

5、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五、咨询方法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700(长途免费)、021-68609700
网站:www.zofund.com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9
网站:www.bankcomm.com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

股票代码:000008 股票简称:神州高铁 公告编号:2015067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12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披露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0008)于2015年3月12日开市起停牌。2015年6月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为重大资产重组暨停牌的公告》,拟将本次交易由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告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神州高铁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相关内容已披露在2015年6月1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目前,公司正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

(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5】第11号)的要求,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补充和完善。由于需补充披露的内容较多,公司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问询回复和补充材料。根据目前工作进展情况,公司拟不超过7月3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问询回复和补充材料。公司预计股票复牌时间将视具体复牌时间待相关披露材料完全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规定后另行通知。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30日

(上接B86版)
客服电话:(0571)56768888
传真:(0571)-88019118
联系人:蒋君君
网站:www.10jqka.com.cn
(9)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楼10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李海莉
联系电话:(020)-87929527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站:www.1234567.com.cn
(10) 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拱墅区霞湾巷239号8楼403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教工路18号EAC欧尚中心A座D区2层
法定代表人:陆彬彬
联系人:鲁盛
联系电话:(0571)-56028617
客服电话:4000680558
网站:www.jincheng-fund.com
(11)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于涛
联系电话:(021)-20838888
客服电话:(020)-920-0022
网站:stock.hexun.com
(12)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法定代表人:马永涛
联系人:邓洁
联系电话:(010)-58321388-1105
客服电话:(010)-58325327
网站:www.xinlande.com.cn
(13)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法定代表人:王臣
联系人:王臣明
联系电话:(010)-52855650
客服电话:400-6999-500
网站:www.aixind.com.cn
(14) 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法定代表人:于海峰
联系人:黄巍
联系电话:(028)-8425471
客服电话:400-8878-566
网站:www.pyfund.com
(15) 中期时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79号华贸中心14号楼11层110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79号华贸中心14号楼11层1103号
法定代表人:侯英建
联系人:侯英建
联系电话:(010)-59339888
客服电话:400-8888-160
网站:www.cifund.com
(16) 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32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3201
法定代表人:李招招
联系人:毛环喜
联系电话:(010)-59393923
客服电话:400-888-0069
网站:www.wy-fund.com
(17)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5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5层5122室
法定代表人:黄永涛
联系人:侯英建
联系电话:(010)-57756068
客服电话:400-788-8868
网站:www.chtfund.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根据实情,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或变更上述销售机构,并及时公告。

(二) 投资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买入持有策略,以中长期资产配置为主,主要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三)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买入持有策略,以中长期资产配置为主,主要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四) 风险控制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买入持有策略,以中长期资产配置为主,主要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五) 基金管理人承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法规,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六)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在每个开放日,开放前及开放期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现金类资产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七)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买入持有策略,以中长期资产配置为主,主要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八) 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固定收益类品种,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中小企业私募债、次级债、债转股、银行承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直接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金融工具,因所持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票、因投资于分离交易可转债而产生的权证,在其上市后交易后不超过10个交易日的时间内卖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九) 基金的投资限制
本基金的投资限制包括: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在每个开放日,开放前及开放期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现金类资产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十)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买入持有策略,以中长期资产配置为主,主要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十一) 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固定收益类品种,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中小企业私募债、次级债、债转股、银行承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直接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金融工具,因所持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票、因投资于分离交易可转债而产生的权证,在其上市后交易后不超过10个交易日的时间内卖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十二) 基金的投资限制
本基金的投资限制包括: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在每个开放日,开放前及开放期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现金类资产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十三)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买入持有策略,以中长期资产配置为主,主要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十四) 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固定收益类品种,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中小企业私募债、次级债、债转股、银行承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直接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金融工具,因所持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票、因投资于分离交易可转债而产生的权证,在其上市后交易后不超过10个交易日的时间内卖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十五) 基金的投资限制
本基金的投资限制包括: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在每个开放日,开放前及开放期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现金类资产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十六)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买入持有策略,以中长期资产配置为主,主要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十七) 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固定收益类品种,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中小企业私募债、次级债、债转股、银行承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直接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金融工具,因所持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票、因投资于分离交易可转债而产生的权证,在其上市后交易后不超过10个交易日的时间内卖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十八) 基金的投资限制
本基金的投资限制包括: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在每个开放日,开放前及开放期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现金类资产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十九)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买入持有策略,以中长期资产配置为主,主要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二十) 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固定收益类品种,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中小企业私募债、次级债、债转股、银行承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直接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金融工具,因所持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票、因投资于分离交易可转债而产生的权证,在其上市后交易后不超过10个交易日的时间内卖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二十一) 基金的投资限制
本基金的投资限制包括: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在每个开放日,开放前及开放期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现金类资产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二十二)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买入持有策略,以中长期资产配置为主,主要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确定投资组合的久期,并据此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法规,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九、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在每个开放日,开放前及开放期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现金类资产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4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数据和投资组合报告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截至201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223,371,632.80	92.51
	其中:债券	223,371,632.80	92.5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468,398.49	4.75
7	其他资产	6,621,881.53	2.74
8	合计	241,461,912.82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5	企业债券	223,174,480.00	131.17
5	企业中期票据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197,152.80	0.12
8	其他	-	-
9	合计	223,371,632.80	131.29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